

威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做好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 风险普查工作的通知

各区市人民政府，国家级开发区管委，综保区管委，南海新区管委，市政府各部门、单位：

为贯彻落实《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开展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的通知》（鲁政办字〔2020〕109号）精神，经市政府同意，现就做好我市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目标任务

通过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摸清全市自然灾害风险隐患底数，查明重点地区抗灾能力，客观认识全市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水平，为有效开展自然灾害防治工作、切实保障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提供权威的灾害风险信息和科学决策依据。

二、工作安排

本次普查标准时点为2020年12月31日。全市普查工作分为前期准备、全面普查、评估区划与成果应用三个阶段。

（一）前期准备阶段。借鉴青岛市、日照市、滨州市等3市的12个县（市、区）普查试点经验和成果，结合我市实际，探

索建立科学合理、行之有效的普查组织实施方式，充分利用各部门开展的各类普查（调查）和评估成果，结合普查任务及内容需求，开展数据资料清查与整理，为全面普查奠定坚实基础。

（二）全面普查阶段。2021年至2022年为全面普查阶段。严格按照鲁政办字〔2020〕109号文件中关于普查对象和普查内容的规定，在全市范围内开展普查对象的清查、登记工作，摸清普查对象的数量、分布和规模，准确界定普查方式及填报单位；针对普查内容，采用实地访问、现场勘察、调查、推算估算等方法，完成主要灾害致灾、历史灾害致灾、承灾体、综合减灾资源（能力）、灾害重点隐患等调查工作，汇总形成市级综合性调查成果；对调研成果进行汇总分析，梳理多元调查数据，为全面开展灾害风险评估与区划工作奠定基础。

（三）评估区划与成果应用阶段。充分利用前期调查成果，建立不同灾种的风险评价指标体系，构建单灾种的风险评估模型，开展市县两级和其他评估区划单元的风险评估与区划工作。在单灾种风险评估与区划的基础上，通过对数据的梳理、标准化处理以及耦合、挖掘分析，建立综合评价指标体系，构建综合风险评估模型，开展综合风险评估与区划以及综合灾害防治区划工作，形成市县两级综合隐患评估、综合风险评估与区划成果。对普查成果进行专题应用研究，建立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常态化自然灾害风险调查和隐患调查业务工作相互衔接、相互促进的工作制度。

三、工作要求

(一) 加强组织领导。成立威海市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领导小组，负责统筹协调实施全市普查工作，研究解决重大问题。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应急局，承担领导小组日常工作，负责做好技术指导、培训宣传、普查调查、质量控制、信息汇总和分析评估等工作。各区市政府、开发区管委要设立相应普查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统筹协调实施本区域普查工作。领导小组属于阶段性工作机制，不属于新设立的议事协调机构，任务完成后即撤销。

(二) 强化经费和人员保障。普查工作经费由市县两级财政分级负担，市级财政主要负责市本级相关支出及市级部门承担的跨区市、开发区普查工作相关支出，各区市、开发区按照事权支出责任承担本级支出。各级要按照勤俭节约、“过紧日子”的要求，进一步加强自然灾害防治相关领域现有资金的统筹整合，避免重复安排，严格绩效考核，杜绝浪费和违规使用资金。各级政府要从相关部门、专业机构抽调工作人员，配强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力量；要充分发挥高校、科研机构、社会力量等专业技术力量作用，提升普查保障水平。

(三) 强化资源共享。充分利用第一次全国地理国情普查、第一次全国水利普查、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第三次全国农业普查、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和地震区划与安全性调查、重点防洪地区洪水风险图编制、全国山洪灾害风险调查评价、地质灾害调查、

第九次森林资源清查、草地资源调查、全国气象灾害普查试点等专项调查和评估中涉及我市的有关成果，统筹有关部门开展的专项涉灾调查成果，系统梳理本次普查产生的新数据资料，建立共享目录，实现相关数据资料的多部门共建共享，为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常态化自然灾害风险调查和隐患排查业务工作提供支撑。

（四）强化质量控制。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有关规定和技术标准规范要求，如实填报数据，确保数据完整、真实，不得虚报、瞒报、拒报、迟报，不得伪造、篡改普查数据。普查结果要按规定程序，逐级上报审核，统一向社会发布。严格遵守有关保密规定。

（五）加强宣传引导。认真做好普查宣传动员和组织实施工作，广泛动员和组织社会各界力量积极参与支持普查工作。充分利用多种媒体渠道，通过新闻报道、政策解读等多种方式，深入宣传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的重要意义和要求，为普查工作顺利开展创造良好的舆论环境。

附件：威海市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名单

威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12月9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威海市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 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名单

- 组 长：**王 亮 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
- 副组长：**王 伟 市政府副秘书长、办公室主任，市大数据
局长，市大数据中心主任
- 董晓阳 市财政局局长
- 梁 皓 市应急局局长
- 成 员：**梁建胜 市发展改革委党组成员、新旧动能办副主任
- 吴大明 市教育局总督学
- 李崇煜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四级调研员
- 宋宝林 市民政局二级调研员
- 鞠朝传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副局长
- 龙连伟 市生态环境局党组成员、生态环境综合
保护执法支队支队长
- 庄晓亭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四级调研员
- 祝业滋 市交通运输局副局长
- 张永孝 市水务局副局长
- 徐发荣 市农业农村局党组成员、农业农村事务
中心主任

董崇强 市海洋发展局副局长
董礼松 市文化和旅游局副局长
徐 伟 市卫生健康委副主任
孙 勇 市应急局副局长
刘万强 市体育局副局长
宋 健 市统计局副局长
郑海峰 市林业局副局长
单宝臣 市气象局党组成员、纪检组长
刘兰设 威海银保监分局局长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应急局，孙勇兼任办公室主任。